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张海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公司副董事长张海峰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416%的股份。

公司于2024年7月8日收到副董事长张海峰先生出具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峰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张海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5月20日	4.65	30,000	0.0077%
		2024年5月21日	4.65	15,000	0.0039%
		2024年5月22日	4.65	10,000	0.0026%
		2024年6月25日	3.99	15,000	0.0039%
		2024年6月26日	4.08	20,000	0.0052%
		2024年7月5日	4.29	71,093	0.0183%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张海峰	合计持有股份	644,370	0.1663%	483,277	0.12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093	0.0416%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3,277	0.1247%	483,277	0.124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张海峰先生上述股份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2. 张海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股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张海峰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张海峰先生出具的《告知函》；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8日